

2024年天翼视联智慧视觉多模态大模型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询比公告

本询比项目为2024年天翼视联智慧视觉多模态大模型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项目编号：ZYT-20241224-051），采购人为天翼视联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参加询比响应。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2024年天翼视联智慧视觉多模态大模型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

1.2 采购内容及标包划分情况：

（1）采购内容：提供2024年天翼视联智慧视觉多模态大模型训练服务项目（第二次）相关定制化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大模型引擎、场景大模型训练、应用平台内容；

（2）采购预算金额：264152.00元（不含税）；

（3）工期：签订合同后90个自然日内，完成所有软件的功能开发、安装、调试工作，经采购人初验通过并交付使用；

（4）保修期：终验证书签署之日起提供12个月的免费技术支持和服务。

（5）分包情况：本项目不划分分包；

（6）成交人数量：成交人1人。

本项目将按照最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执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请重点关注处理结果适用的供应商主体、被处理产品、处理范围、禁限期、处理措施等关键内容，请务必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3 本项目设置最高响应限价，本项目不含税总价最高限价为264152.00元，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为943.4元/人日，供应商响应报价高于单价最高限价或总价最高限价的，其响应将被否决。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响应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注：须提供有效的最新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业绩要求：具备近3年（2021年12月1日至本项目询比公告发布之日前（不含发布当天）全国范围内同类项目（同类项目是指软件开发相关开发类项目）经验，提供不少于1份同类项目合同。

注：以上业绩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提供相关合同关键页（须包括合同服务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章页，如果提供的是框架合同，还需提供对应框架合同结算的发票或订单或甲方确认的结算单据），时间以合同签订或框架订单/结算时间为准，金额以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合同结算金额为准。框架合同及其项下订单合同计为1个合同；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同类项目业绩，不予认可。

（3）项目团队要求：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不低于4人。

1)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1名；

2) 供应商拟派项目团队其他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要求不少于3人。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社保证明复印件（由社保局或地税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2024年6月1日至今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证明，若人员社保是委托第三方公司办理的，则另须提供响应供应商与第三方公司的社保代缴委托协议复印件）。

（4）供应商须承诺可为本项目开具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分包响应或未划分分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响应。注：满足要求并填写完整的《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响应资格的；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在最近三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成交、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响应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为本询比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1) 为本询比项目的代建人；
- (12) 为本询比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13)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14) 与本询比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 (16)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及《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的结果执行规则，应对供应商及其响应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
- (17) 法律法规、询比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供应商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3 产品资格要求：响应产品所涉知识产权应保证不存在权利瑕疵，不侵害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任何形式的合法权益，并提供《知识产权不侵权承诺函》。

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询比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4. 询比文件的获取

4.1 询比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月20日00时00分至2025年1月23日00时00分。

4.2 询比文件获取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文件领取”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入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供应商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供应商注册”。】

4.3 获取本询比文件不收取费用。

5. 响应文件的提交

5.1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响应截止时间）：2025年1月27日09时00分。

5.2 电子响应文件的提交方式：【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我的项目”模块或通过“电子采购入口”跳转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选择本项目进行响应文件提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供应商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询比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响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启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6.样品的递交

样品递交的时间、地点：本项目不涉及。

7. 供应商注册

7.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供应商，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询比文件。

7.2 CA证书办理

参加询比响应的潜在供应商须提前办理CA证书，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首页“操作指引-CA办理”。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服务热线：010-56107929 /010-56107880

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持）

ctsc@chinatelecom.cn（CA证书办理技术支持）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价公告在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9.联系及异议接收方式

9.1联系方式

采购人：天翼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5-13号

邮编：510630

联系人：王工

电话：020-85565970

电子邮件：/

网址：/

采购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南祖师庵7号

邮编：210003

联系人：陈丽璇、蔡怡菁、刘国建、许淑娟、杨雨青、吴志超

电话：18924149573、18520501595

电子邮件：18924149573@163.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西支行

账号：12590267491010800026561

9.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后，通过“招投标-采购异议-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采购人：天翼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

